

证券代码：837510

证券简称：明辉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浙江明辉蔬果配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营业部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授信贷款额度。与银行协商的借款期限为一年，（具体授信贷款额度、授信期限、贷款利率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云峰先生、余萍萍女士为公司授信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方式、担保期限、抵押物等以最终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二、审议与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09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为公司单方面受益行为，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审议，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授信额度事项是为了促进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稳定发展，提升经营业绩，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浙江明辉蔬果配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明辉蔬果配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9月30日